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03 年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研習會實施計畫

壹、依據

依行政院江院長 102 年 12 月 26 日第 3378 次院會指示辦理。

貳、目標

使各部會局處司長以上層級主管對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內容有所瞭解，並在各種場合盡力為示範區作溝通、宣導及政策辯護。

參、對象

- 一、正副首長班：行政院所屬各部會行總處署首長及副首長，採全員調訓方式，計 110 人，並分 2 梯次辦理。
- 二、部會主任秘書及局處司長層級主管班：行政院暨所屬中央機關各部會主任秘書及局處司長層級主管（不含臨時任務編組）採全員調訓；及部會業務相關三級機關（構）首長，採部會推薦報名方式參訓，並分 2 梯次辦理，每梯次約 185 至 300 人參訓。

肆、辦理時間、地點、及研習內容

一、正副首長班

3 月 26 日（星期三）及 27 日（星期四）下午，於人力中心 14 樓貴賓廳辦理

時間	主題	會議內容
13:30-14:00		報到
14:00-15:05 (65 分鐘)	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內涵暨智慧物流、國際健康 2 項示範創新重點說明	1.自由經濟示範區整體政策說明(20 分鐘) (講師：國發會長官) 2.智慧物流示範創新重點說明(15 分鐘) (講師：交通部長官) 3.國際健康示範創新重點說明(15 分鐘) (講師：衛福部長官) 意見交流 15 分鐘
15:05-15:15		休息時間
15:15-16:15 (60 分鐘)	農業增值、金融服務及教育創新 3 項示範	1.農業增值示範創新重點說明 (15 分鐘) (講師：農委會長官) 2.金融服務示範創新重點說明 (15 分鐘)

	創新重點說明	(講師：金管會長官) 3.教育創新示範創新重點說明(15分鐘) (講師：教育部長官) 意見交流15分鐘
16:15-		研習會結束

二、部會主任秘書及局處司長層級主管班

3月20日(星期四)及4月16日(星期三)下午，於人力中心卓越堂辦理

時間	主題	會議內容
13:30-14:00		報到
14:00-15:15 (75分鐘)	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內涵暨智慧物流、國際健康2項示範創新重點說明	1.自由經濟示範區整體政策說明(20分鐘) (講師：國發會長官) 2.智慧物流示範創新重點說明(20分鐘) (講師：交通部長官) 3.國際健康示範創新重點說明(20分鐘) (講師：衛福部長官) 意見交流(15分鐘)
15:15-15:25		休息時間
15:25-16:40 (75分鐘)	農業加值、金融服務及教育創新3項示範創新重點說明	1.農業加值示範創新重點說明(20分鐘) (講師：農委會長官) 2.金融服務示範創新重點說明(20分鐘) (講師：金管會長官) 3.教育創新示範創新重點說明(20分鐘) (講師：教育部長官) 意見交流(15分鐘)
16:40-		研習會結束

伍、實施方式

採不提供膳宿研習。

陸、經費

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柒、本實施計畫得視實際需要修正之。